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1月15日
- 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4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七次会议、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及有关公告详见2015年4月15日、2015年9月22日、2015年12月24日和2015年12月31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及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分别披露于2015年12月24日和201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 月 15 日 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南院会议中心（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 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一、主持人向大会介绍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代表及其代表的股份数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二、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依次审议的各项议案如下：

1、关于变更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三、推举 2 名非关联股东代表、1 名律师、1 名监事作为大会计票监票人，并提请会议通过计票监票人名单；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投票表决；

五、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六、现场会议结束；
- 七、统计投票结果；
- 八、主持人宣读大会决议；
- 九、出席会议的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出席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剩余 募集资金和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2013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79 号）核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新材”、“本公司”或“公司”）向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349,43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9.73 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87,199,992.8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15,15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72,049,992.82 元，已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存入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 710455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不超过 3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的情况下，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循环使用。

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 28,000.00 万元转入一般账户，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截至目前，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57,205.00 万元。

### （三）原计划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全部用于“8 英寸硅单晶抛光片”项目。2014 年 9 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

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8 英寸硅单晶抛光片项目，公司已将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四）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推进公司产业化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加速实现公司产业规模扩大，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经过科学、审慎地分析研究，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9,943.90 万元用于公司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亿金”）高端金属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已经有研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五）拟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针对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多变的情况，考虑公司当前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二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基本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同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继对有关规则或指引进行了修订。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运营效率，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和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以保障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合法高效开展。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9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三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4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四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监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合法合规运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五

##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预计 2015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以下简称“有研总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8,890.00 万元。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 2015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超过年初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本次预计超出的部分主要由于公司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收购有研总院全资子公司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翠铂林”）100%股权，公司未能预计翠铂林向公司控股股东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所致。经进一步核算，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较预计也发生变化，现将调整前后公司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列示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 年原预计总金额 (万元)	本次调整后的 预计金额 (万元)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及其子公司（企业）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180.00	150.00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1,000.00	50.00
	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费	市场价格	150.00	300.00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费、取暖费	市场价格	220.00	1,000.00
	购买商品	购买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500.00	100.00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6,500.00	9,000.00
	借款	资金使用费	约定利率	340.00	120.00
合计				8,890.00	10,720.00

本次调整后总金额为 10,720.00 万元，超出 2015 年原预计总金额 1,830.00 万元。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